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841/09-10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2869 9205

日 期： 2010年6月25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10年6月30日
立法會會議

就“維護港人表達自由”議案 動議的擬議修正案

繼於 2010 年 6 月 18 日發出的立法會 CB(3) 804/09-10 號文件，湯家驊議員已作出預告，會在 2010 年 6 月 30 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就張文光議員動議的“維護港人表達自由”議案動議修正案。按照立法會主席指示，湯家驊議員的修正案將會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2. 現將原議案及議案若經修正後的措辭載列於**附錄**，方便議員參照。

立法會秘書

(林鄭寶玲女士代行)

連附件

2010年6月30日(星期三)舉行的立法會會議
“維護港人表達自由”議案辯論

1. 張文光議員的原議案

今年，港人紀念六四的活動屢遭打壓，繼警方以支聯會違反《公眾娛樂場所條例》，扣押天安門屠殺浮雕及兩尊民主女神像後，入境事務處並禁止新民主女神像的創作人陳維明入境，中大校方亦以政治中立為理由，拒絕學生會在校園內永久擺放民主女神像的要求，連串事件令人擔憂本港的言論及表達自由正日漸收窄，‘一國兩制’名存實亡；鑒於維護民主法治，尊重多元的表達自由，是港人的核心價值之一，本會促請政府停止打壓民運活動，確保持不同政見的人士，均可行使言論及表達自由的合法權利；本會並呼籲各大學，作為探求學問與真理的最高學府，應維持多元開放的精神，兼容不同聲音，履行大學保衛學術及表達自由的社會道德責任。

2. 經湯家驊議員修正的議案

今年，港人紀念六四的活動屢遭打壓，繼警方以支聯會違反《公眾娛樂場所條例》，扣押天安門屠殺浮雕及兩尊民主女神像後，入境事務處並禁止新民主女神像的創作人陳維明入境，中大校方亦以政治中立為理由，拒絕學生會在校園內永久擺放民主女神像的要求，連串事件令人擔憂本港的言論及表達自由正日漸收窄，‘一國兩制’名存實亡；鑒於維護民主法治，尊重多元的表達自由，是港人的核心價值之一，本會：

- (一) 促請政府停止打壓民運活動，確保持不同政見的人士，均可行使言論及表達自由的合法權利；本會並
- (二) **促請政府全面檢視現行香港法例，以確保各項有關言論及表達自由的法例切合現代社會需要，並符合《基本法》及‘國際人權公約’中保障言論及表達自由的精神；及**
- (三) 呼籲各大學，作為探求學問與真理的最高學府，應維持多元開放的精神，兼容不同聲音，履行大學保衛學術及表達自由的社會道德責任。

註：湯家驊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或刪除線標示。